如东县财政局文件

东财购〔2019〕4号

关于印发《如东县县级网上商城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镇（区）财政所（分局），各有关电商，江苏阳光公采网络有限公司：

为适应现代采购需要，缩短采购周期，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实现“政府采购互联网+”网上商城不见面采购规范、高效运行，根据省市有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及前期试运行情况，经研究决定在我县全面实行网上商城政府采购。同时，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省级政府采购网上商城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苏财购〔2015〕48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网上商城政府采购的通知》（通财购〔2018〕1号）、《关于印发《南通市市级网上商城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通财购〔2018〕2号）及《关于做好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和执行工作的通知》（通财购〔2018〕19号）文件精神，我局制定了《如东县县级网上商城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使用财政性资金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县级各部门预算单位。

二、范围和限额

纳入网上商城采购目录、单项或批量 50 万元（不含）以下的货物，实行网上商城采购，其中：采购预算 10 万元（不含）以下的可选择直接采购或询价采购、采购预算 10 万元～20 万元（不含）的应选择询价采购、20 万元～50 万元（不含）的应选择竞价采购。

采购人（指县级各部门预算单位，下同）采购《如东县县级网上商城政府采购主目录》（详见附件）内的商品，列入政府采购预算。

三、商品选购

网上商城系统对电商上传的商品价格进行自动比对，记录所有采购交易信息，具有统计分析和后台监管等功能。网上商城目录内的商品如能满足采购人需求，采购人应当在网上商城购买。

网上商城价格偏高的，采购人可以采购市场上低于网上商城价的货物，如属于主目录内的商品，必须将网上商城同时同款（同配置）商品及价格下载并保存的截图作为报销审批附件。

网上商城没有或不能满足需求的，可在网上商城发布订单需求，如无响应的，采购人可继续按《如东县县级政府分散采购管理办法（试行）》（东财购〔2019〕1 号）中有关规定组织采购。

（一）直接采购

采购货品（同款或同配置，下同）量较少、采购预算在 10 万元（不含）以下的，可直接选购，主目录内的商品应当选购网上商城两家及以上的同款（同配置）低价者。

（二）询价采购

采购货品量较多，采购预算在10万元以下（不含）的，可以直接采购或询价采购，10万元~20万元（不含）必须询价采购，询价结果低于网上商城最低售价的，询价有效。

1.询价由采购人自主发起，采购人从商城现有商品中挑选单个商品发起询价。

2.采购人发布询价项目后，供应商即可开始报价，询价结束时间为询价项目发布后一个工作日 17:00。

3.询价项目结束后，由系统按照最低价成交原则自动确定成交供应商，如果存在两家供应商报价相同，则最先报价的供应商成交。如果没有供应商报价，则询价项目失败。

（三）竞价采购

采购货品金额较大，采购预算在20万元~50万元（不含）的，应竞价采购，竞价结果低于网上商城最低售价的，竞价有效。

1.采购人在网上商城提交和发布竞价需求公告，包括采购货品的参数配置、数量、质量和服务等，公告期为3个工作日（含发布当日）。

2.第4个工作日10: 00~16: 00为竞价时段，如该竞价时段参与竞价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竞价系统自动延长1个竞价时段（即第5个工作日的10: 00~~16: 00）进行二次竞价。二次竞价后，如果报价供应商不足两家，则竞价失败，如果报价供应商大于等于两家，则系统自动确定最低报价供应商成交，如果存在两家供应商报价相同，则最先报价的供应商成交。

3.采购人应在竞价截止时间后1个工作日内，按符合采购需求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四、采购流程

1.登录网上商城。通过网址：http://rudong.ntzfcg.cn进行登录。首次登录无需进行注册，登录用户名为预算单位名称，初始登录密码为 12345678，请各单位经办人及时更改密码。登陆成功后按《如东县网上商城政府采购操作手册》进行比选和下单购买。

2.货款支付。采购人支付网上商城政府采购的商品货款，实行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在验收商品后，凭网上商城订单凭证和发票，在江苏阳光公采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公采）与各电商协约并公布的账期内（21个工作日），申请国库集中支付，通过代理银行将货款直接付给开票方（电商或供应商等）。

3.售后服务处理。各单位采购的货物如有安装、维修、维护等售后服务需求，请及时联系相关电商。如电商不能及时响应的，请联系阳光公采。阳光公采对售后服务实行兜底负责。遇质量问题等需退、换货的，按商城电商公布的流程进行。

五、其他

本通知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附件：1.如东县县级网上商城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

2.如东县县级网上商城政府采购主目录

如东县财政局

2019 年 9 月 12 日

抄送：南通市财政局

附件 1

如东县县级网上商城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适应现代采购需要，缩短采购周期，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实现“政府采购互联网+”网上商城不见面采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部、省、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使用财政性资金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县级各部门预算单位（以下简称采购人），采购纳入网上商城政府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50 万元）以下货物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网上商城政府采购，是指由采购人通过如东县县级网上商城政府采购平台（以下简称网上商城）选购的行为，分直接采购、询价采购及竞价采购三种方式。

直接采购，能有效缩短采购周期、提高采购效率，是指采购货品（同款或同配置，下同）量较少、采购预算额度较小，采购人在网上商城低于官网价的货品中直接选购同款（同配置）低价者的行为。

询价采购，遵循公平及“量大从优”的原则，缩短采购周期，是指采购单个货品量较多，金额也较大的情况下，采购人在网上商城上发起询价、供应商响应并报价、采购人确认成交供应商并采购的行为。

竞价采购，能有效获取批量采购的价格优惠（折扣），是指采购货品预算额度较大，在网上商城上一定期限内采购人公告需求、供应商响应并竞价、采购人确认成交供应商并采购的行为。

第四条 网上商城政府采购遵循“范围规范、品目合理、价格透明、便捷有序、信用公开”的原则。

第五条 采购人、入驻电商、江苏阳光公采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公采）为网上商城政府采购当事人。

第六条 采购人通过网上商城采购的，直接进入网上商城选择货物，经系统确认后生成订单，进行收货、验收、付款，并履行以下职责：

（一）执行网上商城采购目录、限额标准及其对应的采购方式。

（二）按照网上商城采购程序（规程）实施采购。

（三）按照网上商城采购订单进行收货，并须于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货。有安装调试的，收货后须于安装调试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收货及验收。

（四）验收商品后，凭网上商城采购报销凭据（订单凭证和发票），在阳光公采与各电商协约并公布的账期内（21个工作日），申请国库集中支付，将应付货款付给相应开票方（电商或供应商等）。

（五）及时对采购结果和对应电商的履约情况进行评价和反馈意见等。

（六）发现网上商城采购商品价格高于相应官网价、主目录内同款（同配置）商品不足两家、售后服务不到位等问题的，及时向阳光公采反映。

第七条 网上商城各入驻电商，按与阳光公采签订的《如东县政府采购网上商城供货和服务协议》约定的条款提供相关服务，自觉接受阳光公采的考核管理，包括：

（一）提供靠前热销且低于各自官网价的正品。

（二）按照规范统一命名商品品目和计量单位。

（三）及时响应网上商城询价及竞价。

（四）及时送货和做好售后服务等。

第八条 阳光公采接受县财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受托履行和负责网上商城运营日常管理：

（一）负责网上商城系统运行维护和优化，实现网上商城政府采购信息全流程可视。

（二）甄选征集电商，并实施考核清退机制。

（三）负责电商商品上下架和价格实时监控，保证电商商品价格不高于相应电商的官网价格、商品命名和计量单位统一、主目录内的同款(同配置)商品供货电商不低于二家等。

（四）负责对商品售中售后服务进行规范管理。建立和严格执行网上商城询价、竞价规则；采购人与商城电商发生纠纷的，在电商不响应或因客观原因无法响应的情况下，由阳光公采代为响应，解决相关问题。

（五）根据系统所反映采购人和电商的信用进行记录和公示等并定期反馈给财政部门。

（六）考核入驻电商。对考核不合格的电商，要求其进行整改；对不积极响应整改要求或整改依旧不到位的电商，可采取限制其“电商管理系统”权限甚至下架等措施。

第九条 如东县财政局作为网上商城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履行以下职责：

（一）制定网上商城采购相关管理办法。

（二）确定网上商城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并根据实际需要调整。

（三）确定网上商城采购货款具体支付办法。

（四）按照规定对网上商城采购活动及采购人、电商及阳光公采进行监管。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十条 对网上商城商品的价格、质量及服务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及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违规行为，采购当事人有权举报，相关部门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及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查核实和处理。

第十一条 本办法由如东县财政局负责解释。

第十二条 网上商城与镇（区）共用，各镇（区）财政所（局）可根据实际情况，参照制定相应管理办法。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2019年10月1日起正式施行。

附件 2

如东县县级网上商城政府采购主目录

总分类	一级	二级	配置限额
一、办公设备	（一）计算机设备（A030201）	1. 台式计算机<含台式一体机>（A03020101）	普通配置 3500 元/台；中档配置 4500 元/台；教学用配置 3200 元/台
		2. 便携式计算机（A03020102）	普通配置 5500 元/台；中档配置 7000 元/台
	（二）计算机配件	3. 液晶显示器（A030212）	
		4. 刻录机（A03029901）	
	（三）打印设备（A030203）	5. 喷墨打印机	
		6. 激光打印机	
		7. 针式打印机	
		8. 其他打印设备（A03020305）	
	（四）复印设备	9. 复印机（A030204）	普通配置 10000 元/台；中档配置 32000 元/台
		10. 速印机（A030205）	25000 元/台
		11. （激光/喷墨）多功能一体机（A030206）	
	（五）网络设备	12. 计算机工作站（A03020104）	
	（六）其他办公设备	13. 扫描仪 （A030211）	普通配置 2500 元/台；高速双面扫描仪配置 12000 元/台
		14. 传真机（A030208）	普通配置 2000 元/台
		15. 投影仪（A030210）	移动投影仪标准配置 8000 元/台；固定投影仪标准配置 25000 元/台
		16. 不间断电源 UPS(A030212)	
		17. 安防/安全监控设备（A03029903）	
		18. 装订机（A03029904）	
		19. 碎纸机	900 元/台
二、数码器材	（七）摄影摄像	20. 照相机（A03010502）	普通配置 2000 元/台；中档配置 4000 元/台
		21. 摄像机（A03010501）	6000 元/台
三、家用	（八）大家	22. 电视机（A030101）	3000 元/台

电器	电	23.电冰箱（A030102）	
		24.空调（A03010601）	1P 壁挂式空调 2500 元/台；1.5P 壁挂式空调 3000 元/台；2P 壁挂式空调 4000 元/台；3P 柜式空调 5000 元/台；4P 柜式空调 8000 元/台；5P 柜式空调 10000 元/台
	（九）生活电器	25.除湿设备（A0301060109）	